

# 上饶市自然资源局

饶自然资字〔2022〕23号

## 上饶市自然资源局关于印发《全市不动产登记便民利企增效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市局相关科室、下属事业单位：

根据《江西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印发<全省不动产登记便民利企增效行动方案>的通知》（赣自然资办发〔2022〕5号）以及市政府“人生、法人十件事”联办改革工作部署，市局研究制定了《全市不动产登记便民利企增效行动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落实。

(此页无正文)



---

上饶市自然资源局办公室

2022年3月17日印发

# 全市不动产登记便民利企增效行动方案

为进一步优化不动产登记营商环境，持续提升不动产登记服务水平，推动省市“一号改革工程”落地见效，按照《江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全省不动产登记便民利企增效行动方案的通知》(赣自然资办发〔2022〕5号)以及市政府“人生、法人十件事”联办改革工作部署，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工作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省、市深化发展和改革双“一号工程”决策部署，坚持问题导向、需求导向和效果导向，按照市局党组提出的不动产登记“快、准、好”总体要求，围绕“减事项、减材料、减环节、减跑动、减时限”，突出机制创新和技术引领，建立标准化、规范化的“一窗综合受理”窗口，高效推进“互联网+不动产登记”，不断提升登记业务“全程网办”和“一网通办”服务质量，打造不动产登记“上饶样板”。

## 二、工作任务

**(一) 进一步推动“互联网+不动产登记”。**升级改造不动产登记信息平台，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脸识别、在线支付等技术在登记领域的全面高效应用。进一步完善不动产集成服务平台，进一步统一不动产登记系统、办事流程、要件材料，推动实现信州区、广信区、广丰区、经开区、高

铁经济试验区五个中心城区同城通办。各县（市、区）自然资源部门要会同财政、住建、税务、大数据局等部门，以省级“一窗办”统一在线受理系统、“赣服通”平台为依托，加快建立“不动产网上登记办事专窗”，提供登记信息查询、抵押登记、预告登记、电子证照申领等业务“一网通办”服务，开通网上完税、网上缴费等功能，实施线上线下一体化办理，构建“外网申请、内网审核”模式。

**（二）进一步推动不动产登记集成服务。**加强部门协作，不断提升“一窗受理、并行办理”工作成果，可以通过网上办理、数据共享实现的事项、环节要全面取消，可以通过部门内部办理的一律不得要求群众跑办。不断优化税务缴纳方式，推动税务部门通过不动产登记共享数据先行进行查询核税，登记部门通过完税共享数据办理不动产登记。不断创新登记简化模式，有条件的县（市、区）可以以浙江省为标杆，试行新建商品房首次转移登记“一证通办”，购房人凭身份证办理商品房首次转移登记，实现“零资料”办理。

**（三）进一步推动不动产登记延伸服务。**要聚焦企业、群众所急所盼，加快推进“不动产登记+金融服务”一站式服务，建立银行贷款与抵押登记协同办理机制，依托“一窗办事”平台，实现银行贷款与抵押登记协同办理，满足不动产抵押登记网络化的查询、登记、注销等功能。要进一步推动登记服务场所延伸至银行网点，通过数据信息共享服务，抵押人可以在协作银行网点现场签订抵押合同时提交抵押

登记申请材料，无需再到登记机构提交申请，实现抵押登记业务“一次不跑”。逐步推动不动产登记业务向房地产企业、公证机构、中介机构、乡镇街道等延伸，实现多点办、就近办。深化“不动产登记+民生服务”一链办，群众在申请办理不动产转移登记的同时，可以一并申请办理水、电、气、网、视等过户关联业务。逐步推进“不动产登记+司法查控”不见面办，实现不动产登记与司法相关业务协同办理。

**(四)进一步推动登记服务效率再提升。**全面梳理并清理登记全程审批环节，能再精简的一律精简，能合并的一律合并，能压缩的一律压缩，全面实现首次登记3个工作日内办结，一般不动产登记2个工作日内办结，抵押登记1个工作日内办结。进一步压实做细首问负责制、跟踪办理、上门服务、预约服务、邮寄证件等便民服务措施，提升群众获得感和满意度。强化责任意识和担当意识，积极稳妥解决不动产登记历史遗留问题，完善“处办分离、联审联批、保留追溯”以及相关容缺办事机制，提高化解问题的能力和水平，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五)进一步推动登记与测绘服务创新。**以市本级为标杆，切实推进不动产登记领域“多测合一”，实现不动产测绘成果统一审核入库，推进建设工程项目前期的土地勘测定界(测绘)、规划定线放样和房屋建筑面积测算成果在不动产预告登记、在建工程抵押登记等环节共享使用；建设工程项目竣工阶段的规划核实测量、绿地核实测量、用地复核测

量和房产测绘成果在不动产权调及首次登记时共享使用。

**(六)进一步推动登记数据质量和应用。**不断强化不动产登记数据基础，加快不动产登记存量数据整合与质量提升，形成空间参考一致、逻辑关系正确、历史信息完整的不动产登记数据库。切实做好存量数据汇交，确保今年年底前完成规范完善的存量数据补充汇交。建立不动产登记数据异地容灾备份库，认真做好不动产登记数据异地容灾备份和备份库建设工作；利用完整、准确的数据库切实推动不动产权属争议调处工作，确保争议调处在初始、矛盾化解在当地、信访不上移，维护经济社会和谐稳定。

###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优化营商环境是省、市深化发展和改革的“一号工程”，不动产登记是优化营商环境评价的重要指标，是涉民涉企服务的高频事项。各地要深刻认识这项工作的重要意义，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及时研究解决推进落实过程中的各类问题，明确工作责任、分工，细化工作方案（各地不动产便民利企增效工作方案于3月30日前报市局确权登记科），确保各项工作任务有力有序推进。

**(二)加强统筹协调。**不动产登记便民利企增效行动涉及多个部门、多个事项、多个环节，需要各有关部门的横向联动和市、县的纵向协同。各地要加强统筹协调，充分发挥牵头作用，切实加强与公安、民政、法院、财政、住建、市场监管、大数据、税务、银保监等部门工作协同，形成合力，

建立日常协调机制，及时解决问题，稳步推进工作。

**(三)加强队伍建设。**各地要优化不动产登记机构设置和人员配置，提高业务创新能力，开展多层次、多形式业务培训，通过业务技能竞赛、争创党员先锋岗、青年文明号、巾帼文明岗等，鼓励从业人员参加不动产登记代理人职业资格考试，不断提升不动产登记人员的服务能力和服务水平。加强不动产登记窗口建设，积极参加省自然资源厅组织的全省不动产登记示范窗口建设和申报。

**(四)加强宣传工作。**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网络媒体，大力宣传不动产登记便民利企增效行动举措、成效，既让群众及时了解不动产相关政策，切身体验改革红利，也通过宣传等手段广泛接受社会和舆论监督，为优化不动产登记营商环境工作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